



## 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8 月 15 日第 883/E667/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8 年 8 月 1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8 月 1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為使巴士服務持續營運，特區政府早已著手處理與三巴合約到期的問題，並以提升服務水平為最大原則開展磋商，因此過程需經雙方磨合，內容亦必須得到雙方共識。

1. 三間巴士公司的巴士服務公證合同原於 2018 年 7 月 31 日屆滿，由於合同條文繁多複雜，為更好地配合實況、靈活性及操作性，本局須時與巴士公司磋商、分析及修改，故按照原公證合同，與新福利及澳巴短期續約 15 個月。本局會爭取時間完成有關巴士服務公證合同事宜，適時將向交諮會及公眾公佈。
2. 總結巴士服務評鑑制度的實施經驗，各巴士公司評分逐年上升。其中，2018 上半年巴士乘客候車時間平均 6.6 分鐘，較部分鄰近地區短，更多資料可瀏覽本局網頁。為使評鑑工作更趨完善，執行評鑑及調查工作的獨立第三方學術機構會適時檢討執行的實際情況，亦會收集巴士公司及社會團體意見，不斷優化各項評鑑指標的計分方法及調整指標權重。根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據合同，行政當局可透過採取適當措施，確保獲判給者履行合同義務，制度未來會予以保留。

由於近年“巴士之友”的會友參與度大幅下降，影響活動成效，為更好運用資源，將取消“巴士之友”，但歡迎公眾及曾參與活動會友繼續透過不同方式向本局反映意見。另外，本局亦將逐步完善網頁訊息，包括巴士營運統計數據的發佈，增加透明度，供社會監察，共同推動巴士服務質素提升。

3. 在研究增加巴士電子付費工具時，除考慮支付模式的普及程度和設備所需空間外，還須結合乘客付費秩序、流暢度，綜合評估對巴士服務的效益，以致整體交通流量的影響。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四日